

##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或“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召集和主持，出席会议的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共 56 人，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2.98 亿份，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100%。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

###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及选举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了促进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的效率，根据《澜起科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澜起科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与监督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同意选举龚芳、梁铂钴、林丽婵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上述人员的任期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本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一致同意获得通过。

#### 2、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拟提请持有人会议授权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 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3)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4) 择机购买标的股票，择机出售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管理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通常情况下管理委员会应在锁定期结束后 12 个月内出售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全部标的股票，如遇市场情况变化，管理委员会认为前述出售期间需要延期的，应提前 1 个月向持有人会议提出延期议案，由持有人会议讨论决定是否延长出售期限；

(5) 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审议确定放弃认购份额、因个人异动等原因而收回的份额等的分配/再分配方案；

- (6) 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
- (7)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簿记建档、变更和继承登记；

(8) 制定、执行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增发、配股或发行可转换债券等再融资事宜的方案；

(9)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时对员工持股计划财产进行清算或其他处置；

(10) 代表或委托公司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签署相关文件；

(11) 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12) 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本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一致同意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1 月 6 日